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 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第 3 期

党政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2 日

2016 年 12 月 22 日 12:30，学院院长肖文在 SC415 主持召开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学院党委书记李萍萍、学院常务副院长兼党委副书记林承亮，学院副院长汪浩、马翔、鞠芳辉，学院院长助理吴新林参加会议。学院党政办主任陈恩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了学院财务情况汇报。会议明确，原经济与贸易学院、管理学院领导班子已经同意开支经费但实际未开支的根据原有工作预算进行正常开支。会议决定根据工作需要，学院经费负责人原则上由业务分管领导、学院财务负责人、学院院长、学院党委书记四人组成。经费审批以业务领导签字为主，其他领导可以起到监督作用。

二、会议讨论同意了学院二级机构设置以及行政人员安排。

三、会议通报了学院党委委员建议名单。

四、会议通报了学院分工会委员建议名单。

五、会议通报了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相关安排。

六、会议讨论并通报了其它事宜。

抄送：毛才盛副院长，综合事务部，学院领导，学院各研究所、
各党支部、分工会、团委。

商学院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6年12月22日印发
